

# 四川泸县天洋金峰硅砂有限公司 年开采 20 万吨玻璃用石英岩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1年3月23日，四川泸县天洋金峰硅砂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要求，在本公司内组织召开了“年开采20万吨玻璃用石英岩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参加会议的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单位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的代表，并邀请了专家。会上成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验收监测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汇总后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四川泸县天洋金峰硅砂有限公司年开采 20 万吨玻璃用石英岩项目位于泸州市泸县福集镇大坪村、万宝村（东经 105.28161701，北纬 29.17867301）。

本项目主要建筑物面积约为 0.4541km<sup>2</sup>。本工程内容主要由主体工程（采矿区）；辅助工程（废石加工工业场地）；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包括给排水、供电等）；办公及生活（食堂、办公室等）；环保工程（包括废气治理、废水治理、噪声控制、固体废物处理与处置和矿山生态复垦等）等部分组成。项目建成后可年开采 20 万吨玻璃用石英岩。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 2018 年 12 月由北京万澈环境科学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开采 20 万吨玻璃用石英岩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 年 2 月 14 日，泸州市生态环境局以泸市环建函[2019]17 号文对该项目予以批复。

四川泸县天洋金峰硅砂有限公司年开采 20 万吨玻璃用石英岩项目于 2003 年建成投产，属于补环评。企业根据环评建议及批复要求，企业对项目建设进行了建设。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 3、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环保投资 348.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23.2%。

####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建设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 5、工作制度

项目定员20人，不安排住宿，设置食堂供20人就餐，年工作日300天，采用三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

####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该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相比不存在变更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 1、废气产生及治理措施

该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油管废气、厂区内粉尘和食堂油烟等。

本项目目前通过1套油烟净化装置，油烟经净化后引至顶排放，能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text{mg}/\text{m}^3$ ）

由于本项目厂区内粉尘通过路面硬化，路两旁设置喷雾装置，雾炮机和对车辆进行冲洗等措施降低粉尘的无组织排放。

##### 2、废水产生及治理措施

该项目废水主要为废石加工废水、洗车池废水、生活污水以及雨水。废石加工废水经2个沉淀池沉淀（ $10\text{m}^3$ ）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洗车池废水经4个沉淀池沉淀（ $10\text{m}^3$ ）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1个化粪池（ $5\text{m}^3$ ）处理后外运做农肥综合利用，不外排；雨水经矿区截、排水沟全部经沉砂池处理后暂存于雨水收集池，用于生产用水，多余雨水经沉淀处理后随排水沟进入附近地表水水体（宝丰水库、鱼塘、清辉水库、新桥水库）。

##### 3、噪声产生及治理措施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设备产生的噪声，采取绿化、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

##### 4、固体废物的产生及处置情况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剥离表层土、剥离废石、生活垃圾、机修固废、机修废油等。

其中：剥离表层土采用边开采边复垦方式，表土直接用于本工程生态恢复，设置防尘网；剥离废石运至加工区，设置废石加工生产线，经破碎，筛分后可作为碎石副

产品进行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收集桶，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化粪池污泥定期清掏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机修固废设置暂存间，对固废进行收集暂存，最终外售综合利用；含油废棉纱、废手套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机修废油经专用容器收集，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1个6m<sup>2</sup>。经暂存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5、环境管理：公司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环保规章制度较完善。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四川泸县天洋金峰硅砂有限公司年开采20万吨玻璃用石英岩项目》及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检测报告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日产量666t，负荷达到99%，为有效工况。

#####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表明：

运营期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可知，检测期间该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检测加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其他类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2、废水

本项目实施雨污分流，雨水经场内雨水沟渠收集，经周围沟渠就近汇入地表水体。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一起通过化粪池处理后用于施肥，不外排。

#####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检测期间该项目厂界四周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周边敏感点点位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 4、固体废物处理情况调查结论

各固体废物都得到有效处置。

#### 五、验收总体结论

四川泸县天洋金峰硅砂有限公司年开采20万吨玻璃用石英岩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主要污染物基本达标排放，该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及建议

(1) 加强环境管理制度的落实和环保设施的定期检查及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2) 加强对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暂存管理，切实做到防雨、防渗、防散失，二次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3) 委托具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定期对废水、废气及噪声排放情况进行监测，作为环境管理的依据。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信息见附表。

四川泸县天洋金峰硅砂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日

